

總理遺教彙編

571.55
863

總理遺教彙編

目次

- 總理遺囑
- 中國國民黨黨歌
- 總理拒毒訓
- 三民主義
- 民族主義
- 民權主義
- 民生主義
- 建國方略
- 心理建設
- 物質建設
- 社會建設
- 國民政府建國大綱
- 總理遺教彙編



930210

總理遺教彙編

國民政府建國大綱表解

訓政

五權憲法

民生哲學統系表

中國國民黨對內政策

中國國民黨對外政策

中國國民黨運動史

中國國民黨黨史

革命紀念日簡表

總理年表

新生活公約

軍人修養之標準

軍事訓育表解

總理遺教

孫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之遺囑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並須於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中華民國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總理拒毒遺訓

鴉片營業絕對不能與人民所賦予權力之國民政府兩立」

中國之民意未有不反對鴉片苟有主張法律准鴉片營業或對鴉片之惡勢力表示降服者均爲民意之公敵

對鴉片之宣戰絕對不可妥協苟負責之政府機關爲自身之私便對鴉片下旗息戰不問久暫均屬賣國之行爲

欲達禁煙之目的必需由國民政府採定全國一致遵守之計劃但在軍閥未經打倒民治政府未能統一全國以前拒毒團體須奮鬥不懈千萬不可放棄堅忍與不妥協之奮鬥決心永遠抱定澈底不降服之政策

莊嚴和平 C調 中國國民黨黨歌 4/4 f

三 民 主 義 吾 黨 所 宗 以 建 民

國 以 進 天 同 答 爾 多 士 為 民 前 鋒 風

夜 匪 懈 主 義 是 從 矢 勤 矢 勇 必 信 必

忠 心 一 德 貫 徹 始 終

三 民 主 義

民族主義

目的

對國內：中國民族自求解放
對世界：世界被壓迫民族全體解放

手段

(一)使民衆明瞭中國民族所處之地位
(二)利用宗族觀念
(三)恢復中國舊道德
(四)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

民權主義

目的——促進人民在政治上之平等……實行全民政治
反對階級專政

手段

政權……(一)選舉權(二)罷免權
(三)創制權(四)複決權
治權……(一)司法權(二)立法權(三)行政權
(四)考試權(五)監察權

民生主義

目的——促進人民在經濟上之平等……實現世界大同
消弭階級鬥爭

手段

平均地權
解決人民生活
節制資本

處理遺教彙編

民 族 主 義

總 綱 要 義

四

目的

對國內……中國民族自求解放……恢復民族精神
……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

對世界——世界被壓迫民族全體解放……援助世界弱小民族
……打倒列強帝國主義

喚起民衆明瞭中國民族所處之地位……各國人口侵略
……各國經濟侵略
……各國政治侵略

利用家族宗族觀念使民族團結起來

手段

恢復中國固有……道德——忠孝 信義 仁愛 和平
……智識——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
……能力——中國古代種種物質上之發明

學世界各國之所長補自己之短

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民 主 義

目的——促進人民在政治上之平等
實行全民政治——表面上法律上人民都有參
與政治之權
反對階級專政——不使任何階級壟斷政治權

選舉權——人民有直接選舉之權

創制權——人民於一種制限之下有提出請求書要求公衆投票
決定一種政事之興廢或強迫國會通過法案之權

複決權——人民有受政府機關採訪其意而以投票決定立法
機關所通過某種法案之權

罷免權——人民於一制限之下有提請求書出公衆投票決
定所選舉官吏應否罷免之權

司法權——管理民事訴訟事件戶籍監獄及保護事務並其他
一切司法行政事宜之權

立法權——制定法律及行使關於行政司法方面的職務之權

治權政府權——掌理國家立法司法以外一切行政事宜之權

考試權——掌司以考試選拔人才而彌補普通選舉之弊端之權

監察權——彈劾政府違法犯罪者之權

手段

總理遺教彙編

民生主義

目的：促進人民在經濟上之平等

實現世界大同——造成全世界各民族都享樂之世界
消弭階級鬥爭——不許無產階級鬥爭用共產主義的革命方法而升於支配地位

平均地權

由國家規定土地法土地地使用法土地徵收法及地價稅法在一定時期後私人之所有權不得超過法定限度私人所有土地由地主自己定價呈報政府國家照價收稅並於必要時得以照價收買倘地價漲高是由於社會改良和工商業進步則漲高的地價收規公有

手段：解決人民生活

衣食住行
問題

國家協助農民改良農業事宜以政治權力保護工商業發展開墾礦產建築鐵路道路修治河流建設商港市街普及教育實行養老養兒周卹殘疾種種制度

制節資本

凡事業之可以委諸個人或其較國家經營為優良者應任個人為之由國家獎勵之兼以法律保護之
凡事業之有獨佔性質或規模過大為私人所不能辦理者如銀行鐵路航路之屬由國家經營管理之

建

國

心理建設

引證

以飲食為證...證明烹飪之術難
 以用錢為證...證明錢易而知幣制改革難
 以作文為證...證明作文字創造難
 以七事為證...證明屋造船築城開河電學化學進化七
 知專易於動工...於使用易知大概而難於計畫工程及難
 知其物理進化之道

事實

知行總論...以上十證為「行易知難」之鐵證
 能知必能行...能知科學之原理必能進行各種建設
 不知亦能行...人類之進步皆發軔於不知而行
 有志竟成...有志革命創造民國畢竟成功

交通之開發...建設西北鐵路西南鐵路中央鐵路東南鐵路東北鐵
 路高原鐵路各系統並擴張西北鐵路系統
 商港之開闢...開關北方大港東方大港改良廣州為世界港並建設
 內河商埠沿海商埠及漁業港
 鐵路中心及終點併商港地設新式市街各縣公用設備

建設有計
 畫之新市
 街設備各
 種公用之
 電燈電話
 自來水及

總理遺教彙編

方

……物質建設……

……水力之發展……

……整治並改良揚子江之現存水路連河及廣州水路系

……關於人民之衣食住行各業文化各

……設冶鐵製鋼並造土敏土廠之大工廠以供上列各項之需

……凡築路開港興工各材料機械皆由中國自製以供應

……鑛業之發展……開採各省之五金鑛煤鑛油鑛暨特種鑛產

……農業之發展……廣通水道開墾荒原發展農業

……蒙古新疆之灌溉……以北方大港之水利灌溉蒙古新疆之地變為沃壤

……於中國北部及中部建造森林……北部中部山地曠野多植森林以禦

……移民於三東省蒙古新疆青海西藏……水旱荒災而興地利

……振興東北西北墾務牧務開闢都治

……凡築路開港興工各材料機械皆由中國自製以供應

略

心理建設

(行易知難)

社會建設

社會建設
 結會：規定臨時集會之組織永久社會之成立各法其議事秩序開
 議額數及會員之權利義務分別規定之
 動議：演明動議之手續及離奇動議之收回其討論動議之秩序表
 決之方式與復議之表決依法進行
 修正案：凡改良議事修正字句及其例外事件依規定之法辦理
 勸議之順序：各種勸議順序演明其付委動議之事件委員應有報
 告否則要求報告
 權宜及秩序問題：主座有權判決臨時發生急要之事並得維持會
 場秩序

引證

以飲食為證：證明烹飪易而知烹飪之術難
 以用錢為證：證明用錢易而知幣制改革難
 以作文為證：證明作文易而知文字創始難
 以七事為證：證明作交易而知結項架煉易而知繪圖設計難

造船為證：證明施工易而知其工程難
 築城為證：證明建築易而知其工程難
 開河為證：證明開鑿易而知指南針之電力功
 化學為證：證明用羅經易而知指南針之電力功
 化學為證：證明用羅經易而知指南針之電力功
 進化為證：證明以化學改良物品易而知化學之
 原理難
 化之道難：證明知世界萬物由漸進化易而知進

總理遺教彙編

設

事實

知行總論：以上十證為「行易知難」之鐵證
 能知必能行：人類之進步皆發軔於不知而行
 不知亦能行：有志革命創造民國必竟成功
 有志竟成：有志革命創造民國必竟成功

第一部：北方大港

位於大佔口秦皇島兩地之間 為增鹽產而便運輸

第二部：西北鐵路系統

起於北方大港以達多倫諾爾

第三部：蒙古新疆之殖民

為鐵路計劃之補助

第四部：開濬運河以聯絡

中國北部中部通渠及北方大港 為便捷內地之運輸

第五部：開發河北山西煤礦之源設立製鐵鍊鋼工廠為供給築港

築路之需要

第一計劃

第一部：東方大港 位於乍浦岬與澉浦岬之間
 第二部：整治揚子江 為求深水道以達海洋多收沙泥填海為田
 第三部：建設內河商埠 為發展中國內部之工業
 第四部：改良揚子江現在之水路及運河 為便利運輸振興航業
 第五部：創建大士敏七廠 為築港築堤及建市街之需要

物

質

建

(劃計業實)

第三計劃

第一部：改良廣洲成一世界港 為東亞實業之中心而成海洋交

通之樞紐

第二部：改良廣洲水路系統 為防止水災便利航行

第三部：建設中國西南鐵路系統 為便捷各省礦產之運輸

第四部：建設沿海商埠及魚業港 為發展內地商業挽回沿海利

權

第五部：創立造船廠 為振興有利益之企業

第一部：中央鐵路系統 為聯絡各路之交通

第二部：東南鐵路系統 為暢銷各省農工物產

第三部：東北鐵路系統 為振興東北墾務

第四部：擴張西北鐵路系統 為開闢交通利運畜類

第五部：高原鐵路系統 為開掘金屬礦產而興牧務

第六部：設機關車客車貨車製造廠 為供應建築鐵路之需要

第一部：糧食工業 為增加農產充足民食

第二部：衣服工業 為改良織品便利民衣

設

-
- 第五計劃
 - 第三部：居屋工業 為公共建築安適民居
 - 第四部：行動工業 為興築公路穩便民行
 - 第五部：印刷工業 為低廉印費灌輸文化
 - 第一部：鐵 鑛 為發展中國實業
 - 第二部：煤 鑛 為供給輪舟火車工廠之使用
 - 第三部：油 鑛 為抵制洋油挽回利權
 - 第四部：銅 鑛 為製造錢幣器具
 - 第五部：特種鑛之採取 為發展國家經濟
 - 第六部：鑛業機械之製造 為供給鑛業者之使用
 - 第七部：冶鑛廠之設立 為振興冶鑛工業
- 第六計劃

社

……結

……動

會

……臨時集會之組織法……訂有組織有秩序之條規發通告而召集開

會依法選舉職員成立委員會

……永久社會之成立法……定名定章開會通過用投票法選舉職員成

立團體

……議事之秩序並額數……循行議事條規採行議事秩序規定額數開

議及缺席停止方法

……會員之權利義務……規定職員會之權利義務及職員缺席廢置辦

法

……動議……正式動議須依步調措詞宜簡明合法討論由主座呈衆表

決之

……離奇之動議並地位之釋義……動議未經主座接述或無謂之動議

本人可乘時收回對等動議表決其一凡會員資格得有發

言權

……討論……動議須得全體公平討論依法表決二人同時發言一人須

退讓

議

會

(步初權民)

建

……修
正
案

……停止討論之動議……爲防止纏綿之討論得停止動議恢復本題之

討論由主座表決

……表決……表決方法宜採用壹種可決否決由宣布而決定與表決有

疑問或可否同數時用點名表決

……表決之復議……復議之動議有打消表決之効力討論此復議時限

以時間主座仍將可否表決

……修正之性質與効力……改良所議之事件必須與本題有關係否則

不接受主座接納修正之案當呈衆表決

……修正案之方法……修正法有加入字句或刪除字句已刪除者不宜

加入反於正義之字不許加入主座仍將修正案

之方式宣述如法表決

……修正案之例外事件……凡數目時間人民問題之改正當一一呈衆

表決不受修正者無須動議

……附屬動議之順序……附屬動議之討論表決以先後爲定得提出于

他案討論未決之時獨立動議則否

設

勸議之順序

散會與擱置勸議：散會勸議當立即決斷其獨立之散會勸議所
受限制與附屬勸議同其擱置勸議為延時間
而詳加審察

延期勸議：乃將事件延至所定時間而得完滿之討論其議通過
即為指定之件下期提出

付委勸議：將事件付於委員詳細審查若得通過其効力成為必
要之事若帶有訓令之付委議必須與付委勸議同呈
表決

委員及其報告：就訓令範圍內而成立委員會權限祇審察所委
託之事件審察事竣當有報告否則要求報告報
告後得復付委

權宜及秩序問題

權宜問題：為應付臨時發生急要之事謂之權宜問題此問題發
生主座有判決之權如以為是即時表決

秩序問題：維持秩序為主座之職務會員提出秩序問題主座得
判決適當與否如有不服得申述而表決之

國民政府建國大綱

- 一 國民政府本革命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以建設中華民國
- 二 建設之首要在民生故對於全國人民之食衣住行四大需要政府當與人民協力其謀農業之發展以足民食共謀織造之發展以裕民衣建築大計劃之各式屋舍以樂民居修治道路運河以利民行
- 三 其次爲民權故對於人民之政治知識能力政府當訓導之以行使其選舉權行使其罷免權行使其創制權行使其複決權
- 四 其三爲民族故對於國內之弱小民族政府當扶植之使之能自決自治對於國外之優略強權政府當抵禦之并同時修改各國條約以恢復我國際平等國家獨立
- 五 建設之程序分爲三期一曰軍政時期二曰訓政時期三曰憲政時期
- 六 在軍政時期一切制度悉隸於軍政之下政府一而用兵力以掃除國內之障礙一而宣傳主義以開化全國之人心而促進國家之統一
- 七 凡一省完全底定之日則爲訓政開始之時而軍政停止之日
- 八 在訓政時期政府當派曾經訓練致試合格之員到各縣協助人民籌備自治其程度以全縣人口調查清楚全縣土地測量完竣全縣警衛辦理妥善四境縱橫之道路修築成功而其人民曾受四權使用之訓練而完畢其國民之義務誓行革命之主義者得選舉縣官以

執行一縣之政事得選舉議員以議立一縣之法律始成爲一完全自治之縣

九 一完全自治之縣其國民有直接選舉官員之權有直接罷免官員之權有直接創制法律之權有直接複決法律之權

十 每縣開創自治之時必須先規定全縣私有土地之價其法由地主自報之地方政府則照價徵稅並可隨時照價收買自此次報價之後若土地因政治之改良社會之進步而增價緊則其利益當爲全縣人民所共享而原主不得而私之

十一 土地之歲收地價之增益公地之生產山林川澤之息鑛產水力之利皆爲地方政府之所 有而用以經營地方人民之事業及育幼養老濟貧救災醫病與乎種種公共之需

十二 各縣之天然富源以及大規模之工商事業本縣之實力不能發展與興辦而須外資乃能經營者當由中央政府爲之協助而所獲之純利中央與地方政府各占其半

十三 各縣對於中央政府之負擔當以每縣之歲收百分之幾爲中央歲費每年由國民代表定之其限度不得少於百分之十不得加於百分之五十

十四 每縣地方自治政府成立之後得選國民代表一員以組織代表會參預中央政事

十五 凡修選及任命官員無論中央與地方皆須經中央放試銓定資格者乃可

十六 凡一省全數之縣皆達完全自治者則爲憲政開始時期國民代表會得選舉省長爲本省自治之監督至於該省內之國家行政則省長受中央之指揮

十七在此時期中央與省之權限採均權制度凡事務有全國均一致之性質者劃歸中央有因

地制宜之性質者劃歸地方不偏於中央集權或地方分權

十八縣爲自治之單位省立於中央與縣之間以收聯絡之效

十九在憲政開始時期中央政府當先完成設立五院以試行五權之治其序列如下

曰行政院曰立法院曰司法院曰政務院曰監察院

二十行政院暫設如下各部一內政部二外交部三軍政部四財政部五農礦部六工商部七教

育部八交通部

廿一憲法未頒布以前各院長皆歸總統任免而督率之

廿二憲法草案當本於建國大綱及訓政憲政兩時期之成績由立法院議訂隨時宣傳於民衆

以備到時採擇施行

廿三全國有過半數省份達至憲政開始時期卽全省之地方自治完全成立時期則開國民大

會決定憲法而頒布之

廿四憲法頒布之後中央統治權則歸於國民大會行使之卽國民大會對於中央政府官員有

選舉權有罷免權對於中央法律有創制權有複決權

廿五憲法頒布之日卽爲憲政告成之時而全國國民則依憲法行全國大選舉國民政府則於

選舉完畢之後三個月解職而受政於民選之政府是爲建國之大功告成

國 民 政

民國十三年四月十二日

孫文書

先生建國大綱二十五條實為施行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之基礎而圖國家長治久安之至道也茲特將先生親筆稿付石印以供先觀之快並作民國開創之寶典焉

妻宋慶齡啟書

根據
三民主義
五權憲法

首要在民生

發展農業以足民食
發展織造以裕民衣
建築屋舍以樂民居
修治道路以利民行

政府與人民協力進行

目標

其次為民權

行使選舉權
行使罷免權
行使創制權
行使複決權

政府訓導人民的政治知識能力

其三為民族

扶植國內弱小民族使之能自決自治
抵禦國外侵略強權修改各國條約恢復我國國際平等國家獨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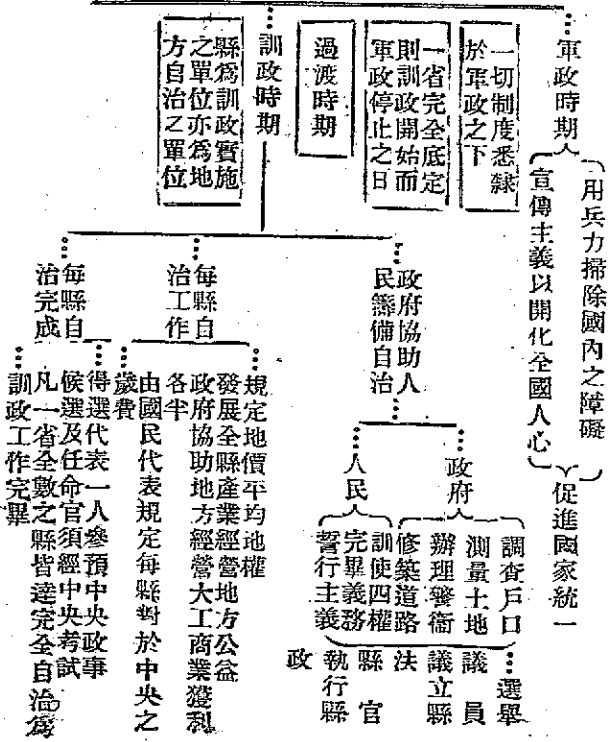
破壞時期

總理遺教彙編

國 建 府

總理遺教彙編

程序工作



二一〇

大綱表解

魏道遠教案編

省立於縣與中央之間以資聯絡

完成時期

憲政時期

中央與省之權限採均權制度

民選省長

監督全省的自治
須受中央的指揮
地方行政
內政部 外交部 軍政部 農林部 工商部 教育部 交通部

中央政府之組織

行政院
司法部
司法院
考試院
監察院
開始憲政行政五權之治

憲法未頒布以前各院長皆規總統任免而督察之

國民大會之籌備

全國過半數省分達憲政時期
每完全自治之縣選舉一人組織

國民大會之職權

決定憲法而頒布之
對中央官吏有選舉權罷免權
對中央法律有創制權複決權

民舉政府之成立

國民政府於選舉完畢後三個月
解職
授政於民選之政府

總理遺教彙論

……司法……：編訂法院組織法修改法律

……立法……：訂擬法規暨地方自治組織法

治權

……行政……：分設各部治理行政……

……考試……：分等考試選拔人才

省自治

……受中央指揮治理全省行政

……中央與省之權限採均權制度

……清戶口……：造冊登記規定人民之權利

義務

……立機關……：組織自治機關設立關於人

民衣食住行之專局實行民

權規定人民對於自治團體

之義務

……定地價……：由地主報價依價抽稅作為

自治經費於必要時政府照

價收買之

……修道路……：使用人民義務修築幹路支

路及開濬水道以利交通

縣自治

政訓

……監察……監察全國各機關行

政司法官吏

……墾荒地……納稅之地督促墾荒無納稅

之地由公家收管開墾

……設學校……普及教育設立平民補習學

校民衆訓練堂暨書庫夜校

……政權……

……選舉權……實行普通直接選舉

……罷免權……實行監察地方官吏

……創制權……創制地方自治條例之公約

……複決權……投票複決通過之法律

……考試權……

……掌司考選事項——選拔文官法官外交官和專門技術人員

(一)公務員登記事項

(二)考取人員分類登記事項

……掌司銓敘事項(三)成績考核登記事項

(四)公務員任免審查事項

(五)公務員升降轉調審查事項(六)公務員資格審查事項

……議決事項
法律案……預算案……大赦案……宣戰案……媾和案……

條約案……及其他重要國際事項

……立法權……

……掌理事項
法制……外交……方面之立法事宜

財政……經濟……

總理遺教彙編

禮

憲

法

行政權

議決事項

掌理事項

司法權 掌理事項

監察權 行使事項

提出關於立法院方面 法律案：預算案：大赦案：宣戰案：媾和案：條約案：及其他重要國際事項

薦任以上行政官吏之任免

行政院各部各委員會開不能解決之事項

其他依法律或行政院長認為應付行政院會議決事項

內政：外交：軍政：財政：農礦：工商：教育：交通

鐵道：衛生：其他特定行政事宜

司法審判：司法官吏懲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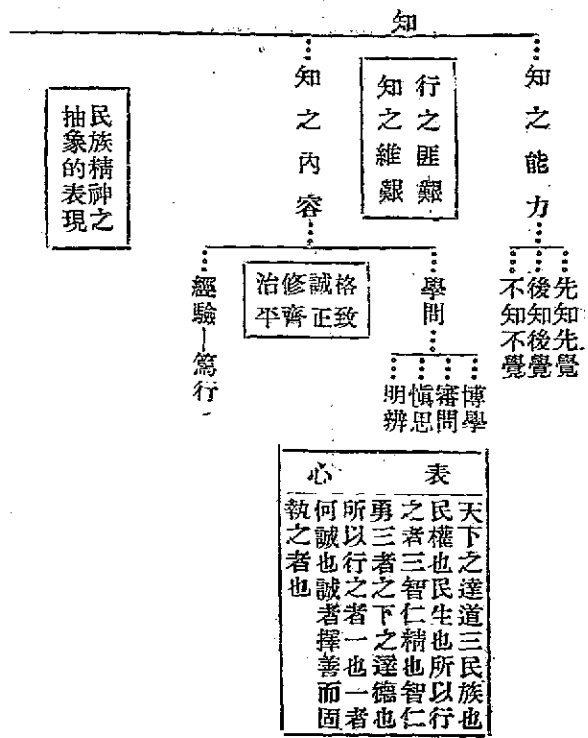
行政審判：提請國民政府核准施行特赦減刑及復權

彈劾：懲戒經多數人認為應付懲戒之非法官吏委員

國民政府及各省各特別市政府歲入之決算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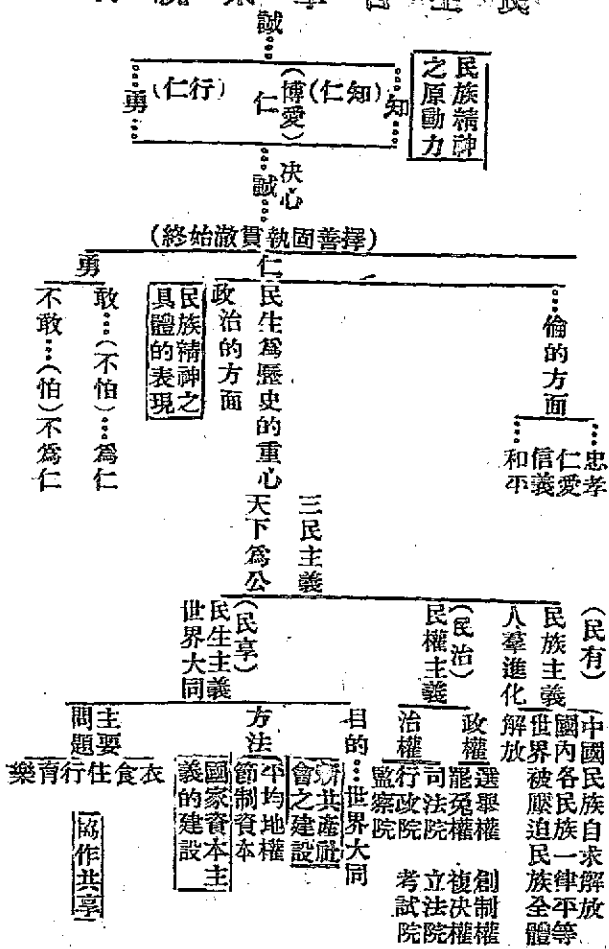
審計：國民政府所屬各機關每月之收支計算事項

特別會計之，收支，事項



民生哲學系統表

總理遺教彙編



中國國民黨對內政策

一、關於中央及地方之權限採均權主義。凡事務有全國一致之性質者劃歸中央。有因地制宜之性質者劃歸地方。不偏於中央集權制或地方分權制。

二、各省人民得自定憲法。自舉省長。但省憲不得與國憲相抵觸。省長一方面為本省自治之監督。一方面受中央指揮以處理國家行政事務。

三、確定縣為自治單位。自治之縣其人民有直接選舉及罷免官吏之權。有直接創制及複決法律之權。土地之稅收地價之增益公地之生產山林川澤之息鑛產水力之利皆為地方

政府所有。用以經營地方人民之事及應育幼養老濟貧救災衛生等各種公共之需要。各縣之天然富源及大規模之工商事業本縣實力不能發展與辦者國家得加以協助其

所獲純利國家與地方均之。各縣對於國家之負擔當以縣歲入百分之幾為國家之收入。其限度不得少於百分之十。不得超過於百分之五十。

四、實行普通選舉制。廢除以資產為標準之階級選舉。

五、釐訂各種考試制度以救選舉制度之窮。

六、確定人民有集會結社言論出版居住信仰之完全自由權。

七、將現時募兵制度漸改為徵兵制度。同時注意改善下級軍官及士兵之經濟狀況並增進其法律地位。施行軍隊中之農業教育及職業教育。嚴定軍官之資格。改革任免軍官之方

法

八、嚴定田賦地稅之法定額禁止一切額外徵收如釐金等類一切除絕之

九、清查戶口整理耕地調整糧食之產銷以謀民食之均足

十、改良農村組織增進農人生活

十一、制定勞工法改良勞動者之生活狀況保障勞工團體並扶助其發展

十二、於法律上經濟上教育上社會上確認男女平等之原則助進女權之發展

十三、勵行教育普及以全力發展兒童本位之教育整理學制系統增高教育經費並保障其獨立

十四、由國家規定土地法土地使用法土地徵收法及地價稅法私人所有土地由地主估價呈

報政府國家就價徵稅並於必要時得依報價收買之

十五、企業之有獨占的性質者及為私人之力所不能辦者如鐵道航路等當由國家經營管理之

△以上所舉細目皆吾人所認為黨綱之最小限度目前救濟中國之第一步方法

中國國民黨對外政策

……一切不平等條約如外人租借地領事裁判權外人管理關稅權以及外人在中國境內行使一切政治之權力侵害中國主權者當取消重訂雙方平等互尊主權之條約

二……凡自願放棄一切特權之國家及願廢止破壞中國主權之條約者中國皆將認爲最惠國

三……中國於列國所訂之條約有損害中國之利益者須重新審定務以不害雙方主權爲原則

四……中國所借外債當在使中國政治上實業上不受損失之範圍內保證並償還之

五……庚子賠款當完全劃作教育經費

六……中國境內不負責任之政府如賄選竊僭之北京政府其所借外債非以增進人民之幸福乃爲維持軍閥之地位俾得行使賄買侵吞盜用此等借款中國人民不負償還之責任

七……召集各省職業團體（銀行界商會等）社團（教育機關等）組織會議籌備償還外債之方法以求脫離因困頓於債務而陷於國際的半殖民地之地位

奉中央宣傳部第四三三號訓令修正

中國革命運動史

道光廿七年廣州平英團起事驅逐英人

道光三十年洪秀全起兵農民從者甚衆建太平天國

同治四年太平天國亡

同治五年孫中山先生誕生

總理遺教彙編

光緒三年孫先生聞講洪楊故事潛抱革命大志

光緒十一年孫先生自傳云予自乙酉中法戰敗之後始決傾覆清廷創建民國之志

光緒十二年孫先生與三合會鄧士良談革命思想因得慚輸於草野豪傑間

光緒十八年孫先生與陸皓東陳少白等同致力於革命的鼓吹

光緒十九年孫先生在澳門及廣州開始運動革命

光緒二十年孫先生自傳云至甲午中日戰起以爲時機可乘乃赴檳島美洲創立興中會

光緒廿一年革命第一次失敗於廣州

光緒廿二年孫先生在歐洲考察政治風俗爲後提倡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之張本

光緒廿三年孫先生在歐洲考察政治風俗於秋間返日

光緒廿六年義和團運動起是爲華北民衆反帝國主義之運動第二次惠州革命失敗

光緒卅一年孫先生自傳云乙巳春間予重至歐洲其地之留學生已多數贊同革命予於是揭

鑿吾生平所懷抱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以號召之而組織革命團體焉秋成立革

命同盟會於日本東京定中華民國之名稱公佈於黨員

宣統三年辛亥革命起三月二十九黃花崗之役同年八月十九武漢起義全國各省次第響應

民國元年孫先生改組秘密的同盟會而爲開民政黨的國民黨

民國三年孫先生因國民黨爲袁世凱解散在東京集合同志組織中華革命黨

民國八年五四運動起北京學生打倒賣國賊各省學生運動及市民運動

民國九年孫先生改中華革命黨為中華民國國民黨重定黨綱是年中國第一次慶五一節始

有罷工事件

民國十一年香港海員大罷工勝利帝國主義者屈服

民國十三年革命政府發表北伐宣言發佈廢除不平等條約及打倒帝國主義之主張

民國十四年孫先生逝世

五卅運動起上海總同盟罷工罷市罷課全國響應

九月七日上海民衆反對辛丑條約示威

民國十五年上海廣州等處民衆開五卅週年示威巡行大會同年國民革命軍警師北伐

民國十七年北伐完成

中國國民黨黨史

一 本黨創始時——與中會（民元前十八年至民元前六年）

（一）甲午戰後 總理決志傾覆清庭於檀香山創立興中會

（二）宗旨偏重民族方面會員多僑商陳少白鄧士良陸皓東等在會中最努力

（三）總理於民元前十七年九月九日欲襲取廣州為根據地因連械不備陸皓東即死於

是役此為第一次失敗

總理遺教彙編

- (四) 第一次失敗後 總理即往日本翌年更遊歐美鼓吹革命主義
(五) 民元前十六年十一月十一日 總理爲清庭所深忌蓋難倫敦
(六) 總理在英京脫險後確定三民主義的主張

二。本黨發展時——同盟會(民元前七年至民元前一年)

- (一) 同盟會於元前七年秋正式成立於日本東京除甘肅外有十八省同盟
(二) 同盟會訂黨綱六條口號是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創立民國平均地權又分軍法約法

憲法三時期

- (三) 軍事行動宣傳主義個人行動爲革命的三項工作
(四) 軍事行動大小十餘次均失敗陸皓東創製青天白日旗民元前五年惠州之役爲第一次應用於軍事

(五) 民元前一年三月二十九日黃花崗七十二烈士殉難

(六) 民元元旦 總理就民國臨時大總統職於南京

三。本黨頹挫時——國民黨(民元年至民二年)

- (一) 因總理放棄政權及有統一共和民主等黨相對時本黨勢力稍見衰弱
(二) 同盟會幹事宋教仁聯合統一共和黨國民共進會共和實進會國民公黨五黨合作改組爲國民黨於元年八月二十五日正式成立

(三) 國民黨設理事九人參議十人完全爲一普通政黨的组织當時各省都督多係本黨黨員

(四) 宋教仁觸袁世凱之忌被刺在北京的一部份黨員南下進行二次革命

(五) 袁世凱用高壓手段解散國民黨逮捕黨徒

四 本黨奮鬥時——中華革命黨(民三年至民八年)

(一) 民三年七月八日 總理在日本改組國民黨爲中華革命黨以民權民生兩主義爲要旨分軍政訓政憲政三時期

(二) 民四年袁世凱稱帝改稱洪憲本黨同志反對 總理自日本回國諸同志合力討袁肇和兵艦雲南護國軍先後起義各省紛紛獨立袁氏氣憤而死同時取消南方軍政府擁護黎元洪任大總統

(三) 滬都督陳英士反袁最力民五年五月十八日被袁黨刺死

(四) 民六年秋南下的國會議員在粵開非常會議舉總理爲海陸軍大元帥立護法軍政府

(五) 民七年七月西南軍政府改組舉七總裁 總理亦居其一圖以軍政府爲桂系軍閥把持不能合作總理離粵粵滬辦建設雜誌著建國方略

五 本黨更張時——中國國民黨(民九年至民十四年)

(一) 民八年十月十日改中華革命黨爲中國國民黨

總理遺教彙編

三三

總理遺教彙編

三四

(二) 民九年十一月九日修正中國國民黨總則十八條同年九月二十一日桂系叛變余

執信殉難於虎門

(三) 桂系和政學會系被本黨推翻後 總理回粵改組南方政府議決中華民國大綱五

月五日 總理在廣州就大總統職

(四) 總理派陳炯明等平定投降直派廣西陸榮廷

(五) 民十一年六月十六日陳炯明叛變陳部下葉舉等攻總統府 總理避入永豐艦

廣州白鵝潭蒙難月餘

(六) 民十二年一月一日發表本黨宣言宣示黨的歷史和政策同時採聯俄容共計劃

(七) 民十三年一月 總理召集國內外同志開第一次代表大會於廣州發表第一次全

代表大會宣言

(八) 十三年六月十六日開黃埔軍官學校於廣東蔣介石為校長

(九) 本黨於 總理北上時對於時局主張召開國民會議

(十) 十四年三月十二日 總理逝世有致家人及同志遺囑二通

六 本黨復興時——中國國民黨(民十四年至民十六年)

(一) 十四年五月二十四日發表接受 總理遺囑宣言

(二) 本黨同志蔣介石胡漢民汪精衛等自十四年二月初起至十五年二月止統一兩廣

(三)十四年七月一日成立國民政府於廣州採合議制舉汪精衛胡漢民孫科譚延闓等為政府委員汪為委員長

(四)國民政府成立後更成立軍事委員會特任蔣介石為國民革命軍總司令

(五)十四年七月九日誓師北伐

(六)十四年八月中央委員廖仲愷被刺因與共產黨暗關而發生

(七)十五年一月四日本黨在廣州召開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修改總章與政策並發表

大會宣言

(八)十五年五月十九日中央議決限制他黨員在本黨內活動使共黨不能再逞

(九)本黨容納湖南唐生智部隊以佔據兩湖驅走直系首領吳佩孚十五年九月中旬完

成第一期北伐又與孫傳芳戰得江西安徽福建乘勝再與南下援孫奉魯軍戰而得

南京十六年三月下旬統一江南完成第二期北伐

七 本黨鞏固時——中國國民黨(民十六年至民十七年)

(一)中國共產黨加入本黨後竟利用本黨以擴大其勢力並欲篡奪本黨政權消滅三民

主義的革命十六年四月十二日本黨實行清黨

(二)十六年四月十八日建都南京中央黨部亦遷寧

(三)武漢同志受共黨包圍不贊成寧方同志排共成寧漢分裂之後漢方發現共黨傾覆。

總理遺教彙編

本黨五項秘密決議遂亦排共驅俄顧鮑羅廷寧漢乃復活

(四)十六年八月十四日蔣總司令辭職出京由寧漢滬三方面組織特別委員會處理本

黨一切黨政軍大權

(五)十六年十二月一日廣州之變係蘇俄指揮暴動中央對蘇俄宣布絕交

(六)十六年十二月十日開四中全會預備會議於上海汪精衛等提議請復蔣介石爲國

民革命軍總司令職完成第三期北伐

(七)十七年二月第二屆中央委員開第四次全會於南京決議變更中央黨部組織整理

黨務方針(黨員總登記總攷)及整飭黨紀方法等案

八 本黨成功時——中國國民黨(民十七年至現在)

(一)蔣總司令復職後重組北伐軍分四集團北伐

(二)奉軍將領張學良等見北伐軍節節勝利乃於十七年二月通電服從國民政府全國

乃告統一

(三)十八年三月十五日召集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於首都決議軍政外交黨務教育等

案並修正總章發表宣言

(四)十七年十月頒行國民政府組織法立五權規模

(五)二十年五月召集國民會議

革命紀念日簡明表

十九年七月十日第三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百次常務會議通過

一月一日……………中華民國成立紀念日

十月十日……………國慶紀念日

以上兩紀念日休假一天全國一律懸旗裝彩誌慶各地黨政軍警各機關各團體學校均分別集會慶祝並由各該地高級黨部召開各界慶祝大會

五月五日……………革命政府紀念

十一月十二日……………總理誕辰紀念

以上兩紀念日休假一天全國一律懸旗慶祝各地黨政軍警各機關各團體學校均分別集會紀念並由各該地高級黨部召開各界紀念大會

三月十二日……………總理逝世紀念

是日休假一天全國一律舉行追悼紀念停止娛樂宴會各地黨政軍警各機關各團體學校均分別集會並由各該地高級黨部召開各界紀念大會

三月二十九日……………革命先烈紀念

是日休假一天由各地高級黨部召集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分別祭奠所有為革命而死之烈士并舉行紀念大會

總理遺教彙編

總理遺教彙編

三八

五月九日……………國恥紀念

是日全國黨政軍警各機關團體學校一律分別集會紀念停止娛樂宴會並由當地高級黨部召集開民眾大會兼作廢除不平等條約運動不放假

七月九日……………國民革命軍誓師紀念

是日休假一天全國一律懸旗慶祝各地黨政軍警各機關各團體學校均分別集會紀念

紀念並由各該地高級黨部召開各界紀念大會

三月十八日……………北平民衆革命紀念

六月十六日……………總理廣州蒙難紀念

九月九日……………總理第一次起義紀念

十月十一日……………總理倫敦蒙難紀念

五月十八日……………先烈陳英士先生殉國紀念

八月二十日……………先烈廖仲愷先生殉國紀念

九月廿一日……………先烈朱執信先生殉國紀念

四月十二日……………清黨紀念

十二月五日……………肇和兵艦軍義紀念

十二月廿五日……………雲南起義紀念

以上紀念日由各地高級黨部召集黨員開會紀念各機關團體學校可派代表參加不放假

總理年表

- 一 歲清同治五年十一月十二日（廢歷十月初六日）生於廣東香山縣翠亨村
- 十三歲 入其叔設立之私塾讀書
- 十四歲 隨其兄德彰赴檀香山入耶教學校
- 十六歲 由檀香山回國入廣州博濟醫學校識三合會首領鄭士良等
- 十七歲 轉學香港醫學校識陳少伯等與盧氏夫人結婚
- 二十歲 香港醫學校畢業設醫局於廣州澳門託名行醫開始革命工作
- 二十一歲 至二十八歲此數年中在廣州澳門運動革命甚為努力又與陸皓東等遊京津武漢及長江形勢以窺清廷虛實
- 二十九歲 中日開戰總理以時機可乘赴美洲在檀島創立興中會
- 三十歲 偕鄧南蔭等回國謀襲取廣州因軍械不備敗陸皓東等死之總理從間道至香港再赴檀島此革命第一次失敗
- 三十一歲 總理在檀島推廣興中會至美洲向華僑運動旋赴英時清廷已知革命首領為孫文令行各國總理在倫敦蒙難

總理遺教彙編

三十三歲 總理在歐洲考察政治確定三民主義五權憲法爲革命之標的

三十四歲 由歐赴日與日民黨犬養毅等相見並聯合華僑爲擴充革命力量

三十五歲 派陳少白等至長江各處活動在香港發刊中國日報鼓吹革命總理擬入粵舉事

不果

三十八歲 總理自日本至安南上海及各埠有愛國社社員演說革命

三十九歲 總理自安南至日本又至檳島民衆表示歡迎與前迥異黃興等在湖南舉事不成

四十歲 在歐洲以三民主義號召同志於北京柏林各開會演說又在日開成立同盟大會

並定中華民國之名稱

四十一歲 以同盟會會員鼓吹之力入會者殊盛會員在萍瀏舉事未成清廷要求日本驅逐

總理乃往南

四十二歲 總理親率黃興胡漢民等襲取鎮南關與清軍戰七晝夜不支退入安南清廷與法

交涉遂驅逐往新加坡

四十三歲 總理於各地皆不能自由居住因往外洋專員籌款之責難成基在安慶舉事未成

四十五歲 廣州新軍受黃興等運動起事失敗總理東歸過日本不得留渡濱榔嶼募金旋赴

美

四十六歲 黃興等在廣州舉事旋敗死者七十二人是謂黃花崗之役後武昌起義總理在美

致力外交事成由法回國

四十七歲

於國歷一月一日在南京就臨時大總統職後清帝退伍總理亦辭職讓于袁世凱並改同盟會爲水民黨舉總理主持

四十八歲

袁世凱解散國民黨並謀刺領袖宋教仁總理知國民黨之大而無當改組中華革命黨

四十九歲

總理在日本與宋慶齡夫人結婚時盧夫人已離異

五十歲

袁世凱圖謀帝制總理命諸同志回國分赴各省相機討表

五十一歲

總理命蔡鍔自雲起義討袁爲護國軍袁失敗死

五十二歲

張勳陰謀復辟被滇民國總理在粵組織軍政府就任海陸軍大元帥爲護法之師

五十三歲

總理辭大元帥職改任爲七總裁之一

五十四歲

繼辭去軍政府總裁赴滬辦理建設雜誌草建國方略創行易知難說

五十五歲

陳炯明等自閩南率兵入粵逐陸榮廷等總理回粵

五十六歲

非常國會開非常會議舉總理爲非常大總統於五月五日就職

五十七歲

北伐軍改道由粵出發總理坐鎮廣州陳炯明叛變總理赴滬

五十八歲

滇桂軍逐陳炯明出廣州又蒞粵被推爲大元帥

五十九歲

在廣州召集第一次全國國民黨代表大會制定黨綱發表宣言設軍官學校講演

總理遺教彙編

三民主義并令譚延闓等北伐

六十歲

總理應段祺瑞之邀在北京召集國民會議事後肝疾大發竟至不起於三月十二日逝世遺命葬南京

新生活運動公約

關於衣的方面

- 一，衣服要樸素，整齊，清潔。
- 二，鈕扣要扣好
- 三，鞋襪要穿好
- 四，帽子要戴正
- 五，行禮時要脫帽
- 六，集會場所要脫帽
- 七，進了房屋不戴帽
- 八，衣服破定要補好
- 九，衣服要用國貨
- 十，晒衣服不掛在街上
- 十一，身邊一定帶手帕

關於食的方面

- 一，吃飯要規矩
- 二，坐位要端正
- 三，飯屑不亂拋
- 四，嚼嚼勿出聲
- 五，不吸烟
- 六，不酗酒
- 七，不吃零食
- 八，早起多喝幾杯開水
- 九，物不潔不食
- 十，水不沸不喝
- 十一，食後一定漱口 早晨一定刷牙齒
- 十二，食前食後不作劇烈的運動
- 十三，廚房及碗筷等力求清潔

關於住的方面

- 一，房屋要整潔 牆壁勿塗污

總理遺教彙編

- 四、家具要簡潔 門窗要常啓
 - 五、要早起早睡 多吸新鮮空氣
 - 六、要漱口 洗頭 並常洗手
 - 七、每天要有一種適宜的運動
 - 八、要常常洗澡 剪指甲
 - 九、被褥要常晒常洗
 - 二、小孩應注意清潔
 - 三、屋中要常常打掃
 - 十、溝渠要常常疏通
 - 十一、廁所 廚房要乾淨
 - 十二、蚊子 蒼蠅 老鼠要殺滅
 - 十三、不要隨處吐痰 便溺
 - 十四、垃圾倒在拉圾桶中
 - 十五、家家要每天打掃門口街道
- 關於行的方面
- 一、走路要靠左邊

- 二，走路不要爭先
- 三，走路不可太慢
- 四，走路不要吃東西
- 五，走路誤碰別人說聲「對不起」
- 六，車站買票要一個一個順着走
- 七，公共場所進出要一個一個順着走
- 八，早晨相見要說「你早」
- 九，相別之時要說「再見」
- 十，拾到東西交還原人
- 十一，愛惜公物
- 十二，上下車船要幫助婦孺老弱
- 十三，坐船坐車不要高聲談笑
- 十四，不可隨地小便

關於工作方面

- 一，做事要專心 有恆心 有誠心
- 二，做事要刻苦耐勞 不出怨言

總理遺教彙編

三，今日事今日做

四，遵守辦公時間

五，服從命令 接受指導 遵守規則

六，做事之前立定計劃

七，做事遇到困難 不畏縮 不推諉

八，無事不惹事 有事不怕事

九，受了不正當的攻擊，不灰心，不屈服！

十，不取非分的錢財，不受非分的獎譽，不食非分的便宜

十一，工作時常抱樂觀的態度

十二，不輕視勞動的工作和勞動的人

十三，買賣必須公平

關於教學方面

一，本國文字至少識得一千個

二，每天要看報

三，明瞭國內外的大事

四，留心研究各種新事物

- 五，常常參加有益的集會
- 六，集會要遵守民權初步
- 七，不留壞榜樣給子弟看

關於娛樂方面

- 一，在煩躁的時候不隨便生氣
 - 二，要從日常生活中找到樂趣
 - 三，控制脾氣不使發作
 - 四，不嫖不和舞女跳舞
 - 五，不賭錢
 - 六，不看淫書畫淫
 - 七，選候一種正當的娛樂
 - 八，對於一切娛樂都不可沉迷留連
- 關於交際方面
- 一，約會客要守時刻
 - 二，等人家說完再說
 - 三，訪客閒談語不要過十五分鐘

總理遺教彙編

四，人有喪事勿嬉笑

五，別人打架要勸解

六，不要開口罵人 動手打人

七，凡事要講道理 不要吵鬧

八，受人無端侮辱時 要和他說起 不隨便忍受

九，說話態度要和氣

十，得罪了人要道歉

十一，見了長輩要尊敬

十二，對於婦孺要禮讓

十三，對朋友要講信義

十四，靜聽別人對我的說話

十五，開會看戲要肅靜

十六，無謂應酬要減少

十七，婚喪喜慶要節儉

十八，不以捲烟敬客

十九，非不得已不向人借錢

軍人修養之標準

一 精神革命化

- (一) 要養成犧牲和奮鬥的精神
- (二) 樹獻身黨國的基礎
- (三) 要養成毅力和勇敢的精神
- (四) 準備打倒帝國主義

二 思想系統化

- (一) 研究軍事科學
- (二) 養成清晰正確的觀念
- (三) 戰爭落伍即思想落伍
- (四) 竭力探求新知

三 行動紀律化

- (一) 力戒違反紀律的浪漫行動
- (二) 養成莊嚴穩重的態度
- (三) 保持團體合作的秩序
- (四) 使戰爭行為爲人頭謀保障

總理遺教彙編

四

工作勞動化

- (一) 戒除萎靡因循的惰牲
- (二) 洗滌軍隊不良的舊習
- (三) 養成忍苦耐勞的精神
- (四) 力求軍事工作的進步

五

生活平民化

- (一) 打破階級觀念
- (二) 革去軍閥式的習氣
- (三) 革去蛀虫式的生活
- (四) 養成儉樸習慣

軍 事 訓 育 表 解 (一)

勇敢

總理遺教彙編

目的	原則	方法	標準
(一) 養成見義勇為之習慣 (二) 澈底明瞭勇敢之意義	(一) 鍛鍊奮鬥進取之志趣 (二) 培養百折不回之大無畏精神 (三) 澈除懦怯苟安之習氣	訓練時機 (一) 課外活動 (二) 唱歌教練 (三) 野外演習 (四) 唱歌教練 (五) 唱勇敢慷慨之軍歌 (六) 於野外演習時務使生勇敢之感想 (七) 訓練認清軍人之責任暨所負之使命	標準 (一) 練習野外勤務視同真實 (二) 掃除一切羞怯畏懼之弱點 (三) 遇不正當之攻擊不稍退縮且有正常之表白 (四) 具備慷慨昂之態度 (五) 有獨立思慮及獨立動作之精神 (六) 雖遇極困難事亦必堅毅設法奮關解決不懼怯 (七) 以敏捷手段處置危難之事 (八) 努力研究戰術及戰史 (九) 作專膽大心細志高行謹 (一) 演講古代名將之勇敢歷史事實 (二) 張貼有關勇敢之標語 (三) 懸掛含於勇敢之圖表 (四) 紀念週會：闡揚勇敢之意義 (五) 精神講話：讀作革命故事暨含有勇敢意義文字 (六) 教練講話：於操場野外講評時設法激發其勇敢之意志

(二) 解 表 育 訓 事 軍

理遺教彙編

五二

紀律

標準

方法

(一) 嚴厲實行陸軍禮節 (二) 勵行內務條件注意清潔及秩序

(三) 在休息時不作危險及違紀舉動 (四) 遵守規定時刻

(五) 絕對服從命令 (六) 遵行一切法制

(七) 舉動務合規矩 (八) 行為大公無私不逾規矩

(一) 訓示各種法紀 (二) 實施內務條例及禮節

環境訓導 (三) 張貼有關紀律之標語 (四) 懸掛各項秩序圖表

(五) 教示注意事項

訓練時機 (一) 講述公共秩序及其他應守之紀律

(二) 讀作關於軍紀風紀之文書 (三) 講述不守紀律之害及軍人對於紀律之重要

意外活動 (一) 行各種集會隨時督促注意紀律

(二) 令出維持杜絕情惡 (三) 嚴厲執行紀律

(四) 實行檢查內務 (五) 舉行整隊比賽

(六) 注意嚴厲維持風紀厲行陸軍禮節

軍 事 訓

原 則

- …(一) 服從長官命令
- …(二) 保守公共秩序
- …(三) 切實遵守軍紀
- …(四) 服從公共組織
- …(五) 注意風紀禮節
- …(六) 遵守一切法令
- …(七) 維持軍人人格

目的

- …(一) 澈底明瞭規律之重要
- …(二) 養成遵守規律之習慣

標 準

- …(一) 不缺課不無故休息
- …(二) 作事有始終不或作或輟
- …(三) 引起工作之興趣
- …(四) 不草率且不畏難
- …(五) 掃除懈怠依賴等卑念
- …(六) 盡力為民衆服務
- …(七) 勇於任事且勇於負責

環 境 訓 練

- …(一) 講述勤奮成功之故事歷史
- …(二) 張貼有關勤奮之標語圖畫
- …(三) 獎勵勤奮者並懲罰怠惰者
- …(一) 講話講評時間述勤勞之意義與重要
- …(二) 讀作關於勤奮之文字

總理遺教彙編

方法……訓練要點……

育

勤奮

- (三) 勤於實施戶內戶外之工作
- (四) 多實習長行軍及露營
- (五) 注意機會使得為勤奮之競賽
- (一) 舉行各項迅捷比賽
- (二) 舉行大掃除
- (四) 舉行集合比賽

課外活動……

- (一) 澈底明瞭勤奮之價值與必要
- (二) 認識始終不懈之可貴
- (三) 了解勤奮為事業成功之原素
- (一) 掃除因循怠惰之惡習慣
- (二) 鍛鍊勤苦奮發之意志
- (三) 培養刻苦耐勞之精神
- (四) 養成勇於任務之習慣

解

原則……

(三)

目的……

- (一) 學術科之訓育時間絕不延改
- (二) 掃除一切虛偽欺詐之行爲及言語
- (三) 任何集合必如時如約達到
- (四) 言行必須一致
- (五) 重然諾貴實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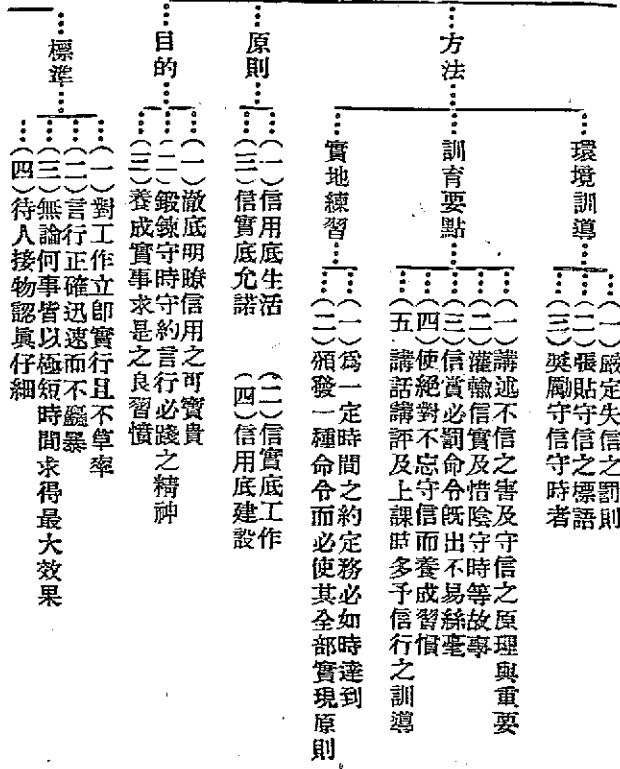
標準……

- (一) 學術科之訓育時間絕不延改
- (二) 掃除一切虛偽欺詐之行爲及言語
- (三) 任何集合必如時如約達到
- (四) 言行必須一致
- (五) 重然諾貴實行

軍

(四) 解 表 育 訓 事

信 行



總理遺教彙編

標準

- (一) 對工作立即實行且不草率
- (二) 言行正確迅速而不齟齬
- (三) 無論何事皆以極短時間求得最大效果
- (四) 待人接物認真仔細

軍 事 訓 育 表 解

敏捷……

……方法……訓練要點……

……環境訓練……

……課外活動……

……(一)對滯緩者力求矯正其弊

……(二)張貼有關敏捷之標語

……(三)揭示警隊敏捷成績記載表

……(四)揭示敏捷成績之獎勵表

……(一)漸進敏捷與草率之分別

……(二)讀作關於敏捷之文書

……(三)練習務作敏捷且隨時舉行比賽

……(四)講演敏捷之歷史故事

……(五)隨時隨地訓導使成敏捷之習慣

……(一)舉行救護練習

……(二)舉行各項速率競賽

……(三)舉行緊急集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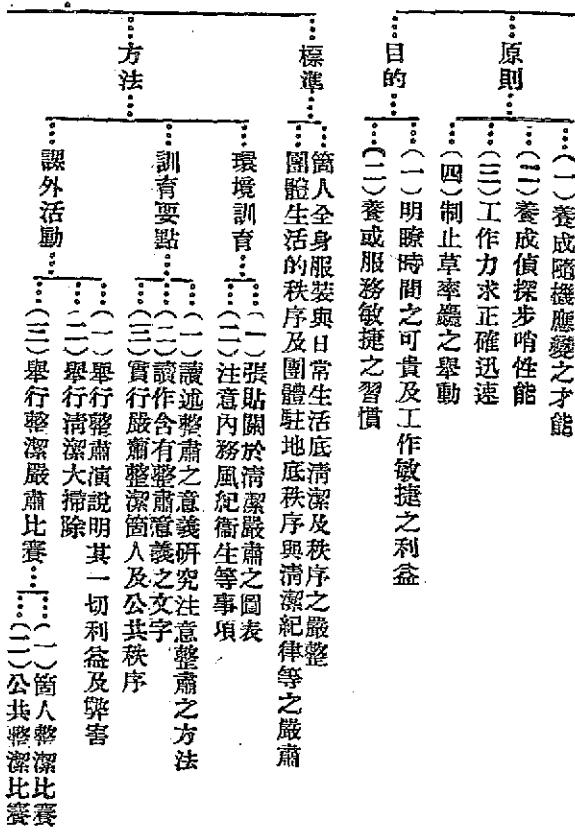
……(四)鍛鍊動作敏捷

……(五)實施偵探訓練

(五)

軍事訓練育表示解

整肅



總理遺教彙編

1.55

3
+

1.55
3

